

北京三元基因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5 年 11 月 27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通讯方式
- 4.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5 年 11 月 16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会议由程永庆董事长主持。
- 6.会议列席人员：董事会秘书以及公司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
- 7.召开情况合法合规的说明：
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董事程十庆因工作原因缺席，委托董事程永庆代为表决。

董事范保群、钱爱民、邵荣光、胡左浩因工作原因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1.议案内容：

经全体董事一致同意，续聘中审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5 年度审计机构。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披露的公司《拟续聘 2025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5-113）。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上述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会议审议通过。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银行金融机构申请信用项下综合授信的

议案》

1.议案内容：

因公司战略规划和业务拓展需要，公司拟向下列银行金融机构申请信用项下综合授信，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具体授信品种及用途以对应金融机构实际审批为准：

（1）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金额不超过人民币伍仟万元的综合授信，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信用方式；

（2）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申请授信金额不超过人民币叁仟万元的综合授信，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信用方式。

上述授信金融机构、授信额度及期限将以对应金融机构最终审批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28 日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官网（www.bse.cn）披露的公司《关于召开 2025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公告编号：2025-114）。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该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

（一）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

（二）与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签字确认的《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六次会议决议》。

北京三元基因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11 月 28 日